



建设法治文化
树立法治理念

法治

第三五期



青岛时政
微信公众号

责编 霍峰 张羽 美编 李晓萌 审读 崔胜保 排版 吕雪

热点聚焦

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青岛法院发布刑事民事执行典型案例

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2022年度青岛法院刑事、民事、执行典型案例。希望发挥典型案例的引领、示范、指导作用，震慑违法犯罪，提高人民群众依法维权意识，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在此选登其中部分典型案例。

【案例1】 刘某某等31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案

——依法严惩黑恶势力犯罪

刘某某为刑满释放人员，2002年8月纠集、勾结部分亲属、有前科人员和社会闲散人员成立某工程公司，并逐渐发展为一个结构稳定、层级分明、势力庞大的黑社会性质组织。刘某某组织黑恶势力非法盗采河砂、玄武岩等矿产，通过暴力或其他手段，干扰、破坏他人正常生产、生活，欺压残害百姓，严重破坏经济、社会生活秩序。

城阳区法院经审理认为，刘某某犯罪组织具备黑社会性质组织的“四个特征”，符合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构成要件，以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寻衅滋事罪、诈骗罪、职务侵占罪等12项罪名，判处刘某某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四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他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八个月至十九年不等，并处罚金等附加刑。

【案例2】 范某某过失致人死亡案

——依法打击违法犯罪保护英模权益

2021年10月3日1时许，沈海高速交警李

某与辅警张某某例行巡逻至沈海高速上行675公里处黄岛路段，发现一车辆停在高速应急车道上，在对该车辆进行检查时，发现该车驾驶员范某某有酒驾嫌疑，李某、张某某遂要求其配合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范某某拒不配合，在李某二人对其进行控制的过程中，范某某激烈挣扎，企图逃跑，其间范某某突然从高速公路护栏下后退钻出，致使正在控制范某某的李某跌到高速公路涵洞桥下，当场牺牲。当日，范某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

黄岛区法院经审理认为，范某某过失致一人死亡，其行为构成过失致人死亡罪，依法判处范某某有期徒刑四年。

【案例3】 卢某某、徐某某非法采矿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

——深化多部门联动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2013年，卢某某擅自以村民委员会的名义与某公司签订协议，将79.16亩土地租赁给该公司。后该公司于某某伙同被告人徐某某在未取得采砂许可证的情况下，由卢某某提供人员、机械在该地块采砂对外销售，卢某某亦私自挖砂用于工程施工及对外销售。以上行为严重毁坏土地51.68亩，其中耕地40.98亩，矿产资源开挖数量为26.25万立方米，资源价值量化为人民币524.99万元。

青岛中院经审理认为，卢某某、徐某某二人为均构成非法采矿罪，判处二人依法承担刑事责任。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部分，判决二人赔偿案涉土地生态环境服务功能损失，并在指定期限内修复被破坏的土地，否则承担生态环境

修复费用共计625万余元。判决生效后，本案移送生态环境行政管理机关协助执行，二人将在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按照评估方案和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修复被毁坏的生态环境。

【案例4】 日本某株式会社与某商贸有限公司、王某某合伙合同纠纷案

——依法保护中外当事人合法权益

某株式会社为日本企业，其与青岛某公司签订合作经营合同，共同经营某天猫旗舰店。约定出资和利润分成各占50%比例。合作经营合同签订后，青岛某公司仅提供部分财务账目数据。某株式会社提出不再经营，要求对店铺的财产、库存进行清算和分配，青岛某公司一直不予回应。某株式会社提起诉讼，请求青岛某公司进行合伙清算并向其分配合伙财产。

庭审中，双方都提到如能解决目前的困境，可以继续合作经营。经法院调解，双方当事人最终达成和解，青岛某公司将部分现金及货物给付日本某株式会社，双方继续合作经营。

【案例5】 青岛某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某集团有限公司与某银行金融借款合同案

——更正企业信用评价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

2013年12月12日，青岛某旅游投资有限

公司与某银行签订《房地产借款合同》，向其借款2.6亿元，借款期限为3年。青岛某旅游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某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2016年12月15日，各方签订《借款合同要素变更协议》，将借款期限延长至2018年5月31日。2018年4月，案涉贷款被降低信用评级，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被归为不良贷款。

青岛中院经审理认为，某银行对青岛某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的贷款信用等级的调整负有严格的审查义务，未能证明此款项为不良贷款，却上传至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实施了调整信用等级的行为，致使金融系统对两公司的公众评价降低，给其企业形象造成了影响，构成对两公司名誉权的侵犯。法院依法判令撤销不良记录，更正企业信用评价信息。

【案例6】 青岛某置业有限公司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执行案

——依法盘活不良资产为城市更新建设保驾护航

青岛某置业有限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法院立案执行。案涉抵押财产共涉及4起执行案件。执行过程中，法院依法对被执行人抵押的某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进行评估，总价16.98亿元，于2022年4月7日在淘宝网进行公开司法拍卖。网拍流拍后，申请执行人申请以物抵债，同时一并解决了案涉建设工程款问题，抵偿债权共计13.54亿余元，4起案件均执行完毕。目前，闲置4年的烂尾楼盘已进入复工程序。

法苑速递

全力抓好审判 执行主责主业

即墨法院举行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党课

日前，即墨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郭树升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为干警讲授专题党课。院领导、各部门负责人、干警代表参加了党课。

郭树升从党的二十大主题和主要成果、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中国式现代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目标任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应对风险挑战等七个方面，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宣讲解读。

党课中提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关键要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一要时刻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切实筑牢政治忠诚。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和审判管理、机关管理全过程各方面，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政治建设，持续深入开展“两个确立”主题教育，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诚于司法事业，对得起肩上的审判职责。二要全力抓好审判执行主责主业，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准确把握当前审判执行工作面临的形势任务，细化指标、责任到人，对标对表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坚决打赢年底结案攻坚战。要兼顾公平与效率，深化案件分调裁审、繁简分流等改革，充分运用好智慧法院建设成果，实现既好又快办案。三要及时牢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深刻理解人民法院的人民性，充分认识审判执行工作不仅仅是解决一个个案件，更是在解决案件过程中执行党的政策、贯彻党的宗旨。发挥司法裁判的规范指引作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裁判文书释法说理，通过“小案件”讲述“大道理”，用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的司法裁判彰显正义，弘扬正气。高度关注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真心实意帮助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四要坚持政治引领，强化队伍建设。加强政治理论学习，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分层学习、交流研讨党的二十大精神，构建层层递进式“大学习”格局，全方位、多角度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引导全院干警原原本本学理论，扎实落实。

政法一线

保障上合示范区企业运营发展

胶州市公证处 办理“提存公证”

申请人甲公司是上合示范区的一家“规上”企业，公司为履行二审法院生效判决，近日向胶州市公证处申请对该公司应支付给其职工张某的工资人民币12余万元办理提存公证。经公证员询问及二审生效判决书显示，张某原为申请人公司职工，至张某上诉申请人劳动争议案二审法院做出生效判决，申请人应支付张某工资人民币12余万元。现申请人按判决多次向张某履行支付义务，张某均拒绝接收，并发表影响申请人公司声誉的不当言论，为此，申请人公司特向公证处申请提存上述工资款项。

公证员了解案情后告知申请人，其申请的提存业务是清偿性提存，根据《民法典》第570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难以履行债务的，债务人可以将标的物提存：（一）债权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受领；（二）债权人下落不明；（三）债权人死亡未确定继承人、遗产管理人，或者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未确定监护人；（四）法律规定其他的其他情形。”第571条规定，“……提存成立的，视为债务人在其提存范围内已经交付标的物。”申请人公司的委托代理人称，其已经多次向张某要求履行判决，张某要么拒接电话，要么对其进行辱骂，实在无法履行了，才找到公证处寻求帮助。

为维护申请人和张某双方的合法权益，公证员建议申请人公司的委托代理人杨某在公证员面前依次通过打电话、发短信和亲自上门送达3种方式向张某履行支付义务，公证员对该3种履行方式分别进行了证据保全，在采用上述方式仍被张某拒绝的情况下，公证处决定为申请人甲公司办理提存公证。

2022年9月10日，申请人甲公司的委托代理人杨某根据生效的二审法院判决将应支付给张某的工资人民币12余万元提存至公证处，公证处及时给申请人出具了提存公证书，并告知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杨某，应将该提存事实及时通知提存受领人张某，公证处也以快件方式向提存受领人张某寄送了《领取提存款通知书》。12月13日，张某在其家人的陪同下来公证处领取了提存款项。

提存公证的办理，有效解决了申请人甲公司无法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困惑，得到了甲公司的真诚感谢，为上合示范区企业运营发展提供了法律支持，为优化营商环境展现了公证担当。

城阳法院开展“法制进校园”线上活动



法律服务

保证执行过程公开透明 市中公证处助力攻坚“执行难”

日前，青岛市市中公证处司法辅助团队派出6名公证人员协助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顺利完成了对黄岛某工业园12万余平方米土地的强制现场勘验。

该案源自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执行标的近亿元，但被执行人拒绝履行义务、拒绝配合评估公司进场调查，故申请执行人申请青岛

市市中公证处参与强制勘验程序，以保证执行过程的客观真实、公开透明。

当天，北风呼啸，气温降到零度以下，被强制执行的厂区占地面积巨大，勘验工作大部分在室外进行。市中公证处公证员及工作人员认真负责地对勘验过程进行拍照、录像，监督了勘验的全过程。

公证助力攻坚“执行难”，只是市中公证处积极推进公证法律服务多样化的一个方面。在强制执行工作中，引入现场公证机制，借助“第三方力量”，提高了执行效率，又消除了当事人与法院之间因执行可能发生的隐患，更进一步增强了人民法院执行活动的透明度，充分发挥了公证的特殊职能作用。

即墨区检察院： “温情检察”助力 社区建设树典范

即墨区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开展“千名干部联企业，万名党员联群众”主题实践活动，全力打造“温情检察在即”群众工作品牌，引导干警发扬党的优良传统，立足检察职能，检察特色，检察优势，检察资源，今年以来持续为共建社区办实事，好事受到群众称赞。

立足党员队伍优势，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结合文明城市创建、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成立两支党员志愿服务队伍，每月至少到社区（村庄）开展1次志愿服务活动，并将党员参与志愿活动情况列入政治能力评估，切实做到全程纪实，全员参与。今年以来已有160余人次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协助沟岔河社区等开展14轮核酸检测工作，并将其列为常态化活动。

立足法治专业优势，打造普法宣传常态化阵地。为加强普法宣传工作，提升居民群众的法治意识，投资6万元为大信镇3个社区搭建了法治长廊，通过定期更新，普及更多百姓身边的法治知识、法律常识。积极开展“检察官进两服务”普法活动，成立“墨检宣讲团”，16次组织检察官到辖区内中小学开展法治教育课，15000余名学生接受了法治教育，提供法律咨询150余人次。

立足检察职能优势，做到群众有需检察有应。与沟岔河社区制定5项共建项目，进一步明确项目内容、责任人、完成时限，确保抓出成效。将25名优秀在职党员划分为5个包联小组联系社区10名群众，组织党员干部对包联的10名群众进行集体走访。为发挥检察职能优势，结合群众需求和生活难题，开设普法课堂，争当纠纷调解先锋，通过发放宣传册、现场提供法律咨询等方式，以案释法，帮助化解处理社区矛盾纠纷4起，组织16人次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专项普法宣传活动。

据介绍，今年以来，即墨区检察院坚持服务大局，在参加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活动中，始终把干警“转作风、作表率、创城有我”纳入重点检察工作，全年共有1500多人次干警参加到文明交通、卫生清理、楼道整洁等文明创建工作，努力为城市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的法治环境和检察服务保障。

以案说法

临近解矫却以身试法 被收监执行追悔莫及

日前，平度市人民检察院监督审查了一起拟撤销缓刑案件，该案中社区矫正对象王某某临近缓刑考验期满却再次触犯行政法规，被依法收监执行原判刑罚。

平度市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在调取社区矫正对象档案、核实在矫人员相关信息后查明，2020年9月29日，王某某因犯故意伤害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原判已发生法律效力并交付执行。但社区矫正对象王某某在缓刑考验期限届满前，因殴打他人被公安机关给予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五百元的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司法部门启动对王某某提请收监程序。

经审查，该院第三检察部承办检察官认为，王某某在社区矫正期间，藐视国家法律权威，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情节严重，已不适宜继续社区矫正，必须通过监禁禁制对其进行法律制裁，提出对其撤销缓刑收监执行的意见。法院遂依法裁定撤销原判决中对王某某宣告缓刑的执行部分，收监执行原判有期徒刑一年。对此，王某某后悔不已。

【检察官说法】法律权威不可侵犯，法律红线不容逾越。王某某临近缓刑考验期满被收监执行，警示教育意义深刻。一方面，体现了检察机关全面准确把握“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中宽与严的辩证关系，充分考虑具体个案的特殊情况和社会公众的心理感受，依法当宽则宽、该严则严。另一方面，也警示社区矫正对象要珍惜党和国家给予改过自新的宝贵机会，时刻注意约束自己的言行，坚决服从监督管理。若心存侥幸，以身试法，一错再错，终将追悔莫及。



本版撰稿 记者 戴谦
通讯员 吕俊 何文婕 安睿
孙桂丽 史潇潇 任晓宁
刘秋晓